

二〇一四年國際長老及負責弟兄訓練信息

從新耶路撒冷看基督徒生活 與召會生活的各面（八）

有神的榮耀

『天使…將…聖城耶路撒冷指給我。城中有神
的榮耀』（啓二一10~11）。新耶路撒冷一個顯著的特色，乃是有神的榮耀，這榮耀就是神自己透過那城照耀出來。這榮耀實際上將會是新耶路撒冷的內容，因為這城將完完全全充滿了神的榮耀；這指明這城乃是盛裝神並彰顯神的器皿。新耶路撒冷滿了神的榮耀，意思就是神在這城顯明出來。今天召會也該有神的榮耀，在這奇妙的神聖屬性上顯明且彰顯祂。

神的榮耀與神的經綸有內在的關係。神乃是榮耀的神。神的定旨是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神造我們作為豫備得榮耀的器皿。罪就是虧缺了神的榮耀。基督的救贖滿足了神榮耀的要求。神藉著祂榮耀的福音，已經呼召我們進入祂永遠的榮耀裏。我們已經被豫定要得著神的榮耀，蒙召進入這榮耀，並將被領進這榮耀裏去。基督在我們裏面是榮耀的盼望。我們漸漸變化成為主的形像，從榮耀到榮耀。神生機救恩的目標，以及這救恩的最後階段，乃是榮耀。基督作我們救恩的創始者、元帥、開拓者，正在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我們將會進入一的最高階段，就是在神聖榮耀裏的一（約十七22）。在召會中有榮耀歸與神，在國度裏將有神的榮耀。信徒要與基督同得榮耀，在新耶路撒冷裏帶著神的榮耀作神的彰顯。在神的經綸裏，神的榮耀與成為神有關；神成為人，為要使人在生命、性情和彰顯上成為神。

神已經呼召我們進入祂的國和榮耀（帖前二12）。神的榮耀與神的國並行，並在神國的範圍裏得彰顯。國度的照耀乃是為使父得榮耀。神的國乃是神藉著我們得彰顯；神的國也是神為著祂神聖的行政，在祂的榮耀裏帶著祂權柄的顯出；因此，進入神的國和進入神彰顯出來的榮耀，是同時發生的一件事。

神藉著福音呼召我們，『好得著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帖後二14）。父賜給子的榮耀，乃是兒子的名分，具有父的生命和神聖的性情，好在父的豐滿裏彰顯父。子已將這榮耀賜給信徒，使他們也得著兒子的名分，具有父的生命和神聖的性情，好在子裏、在子的豐滿裏（約一16）彰顯父。神呼召我們來得這榮耀，就是得著神聖生命和神聖性情的榮耀，好彰顯那神聖者。

福音乃是基督榮耀的福音（林後四4）。基督是神的像，是神榮耀的光輝；因此，基督的福音，就是祂的榮耀照明並照耀的福音。福音乃是基督榮耀的福音，照明、照射、並照耀在我們心裏。榮耀的基督這超越的寶貝，是信徒藉著基督榮耀之福音的光照所接受的；現今基督照耀的實際，就是三一神的具體化身與彰顯，乃是我們裏面的寶貝。神照在我們心裏，為叫我們光照別人，使他們認識那顯在耶穌基督面上之神聖的榮耀，也就是認識那彰顯神、表明神的基督。那些藉著我們的光照而接受榮耀福音的人，要得著基督作為分賜到他們裏面的寶貝；這樣，他們就會和我們一樣，成為盛裝這無價寶貝的瓦器。

主耶穌要來，『在祂聖徒身上得榮耀』（帖後一9）。基督是榮耀的主，祂已經在復活和升天裏得著了榮耀。基督在我們裏面乃是榮耀的盼望，好將我們帶進榮耀。基督在榮耀裏的回來有兩方面：一面，主耶穌要從諸天帶著榮耀而來；另一面，祂要在祂聖徒身上得著榮耀，就是祂的榮耀要從祂的肢體裏面顯明出來，使他們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進入祂的榮耀，同形於祂榮耀的身體。（江顯智）

報·告·事·項

- ◆ 大學期末特會訂於六月二十三至二十五日，在長庚養生文化村舉行，請聖徒們代禱記念。
- ◆ 暑假高國中特會訂於六月二十七至二十九日，在長庚養生文化村舉行，請眾聖徒代禱記念。

台北市召會公開聲明

- 一、台北市召會（以下簡稱「本會」），對於五月二十八日發生在大陸山東省招遠市之「全能神」邪教分子當眾毆打婦人致死的事件，表示最嚴厲的譴責。
- 二、非常遺憾的，該事件引發的頭一個附帶新聞，是「中國反邪教協會」在六月三日發布「要高度警惕危害公眾的各種邪教」的訊息中，爲了要說明「全能神」邪教分子和「呼喊派」的關係。「中國反邪教協會」竟然聲稱：「“呼喊派”又名“神的教會”，自稱“地方召會”、“主的恢復”，是美籍華人李常受於 1962 年在美國創立。…是向中國大陸滲透的邪教組織。」接而全球各網路新聞媒體就紛紛轉載此則新聞。另一附帶新聞則是「青年時報」所登載：「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文件明確的七個邪教組織」，其中也提到「呼喊派」，也有如同「中國反邪教協會」類似的定義。據統計，約有近三十個以上華語新聞媒體轉載以上三個單位所發布的新聞，造成「全能神源自“呼喊派”，“呼喊派”就是“地方召會”」的錯誤邏輯與印象，本會也因而遭受到來自教會內部與外部的困擾與壓力。
- 三、本會針對「中國反邪教協會」等單位，輕率的、未經求證的，就把「地方召會」和「呼喊派」連在一起，使得台灣民眾以及華語世界產生極大的誤會，以爲「地方召會」是和在大陸犯行不斷的「全能神」邪教分子有關。

本會特藉此提出以下三點嚴正聲明：

1. 「地方召會」絕對不是呼喊派

1949 年就已在台灣開始發展的「地方召會」，和 1983 年才在大陸發生的「呼喊派」並無任何關係。

2. 查證於美、台的政府記錄，都無任何資料顯示李常受在 1962 年成立過「呼喊派」

例如：台北市召會的法人證書清楚記載本會成立於 1955 年 1 月，而台灣及海外的眾召會，都是在不同的年代成立，各召會都是自行、分別地向各國家的各地方政府直接登記的，是清楚鮮明的「地方召會」。大陸有關單位不應以「呼喊派」作爲「模糊概念」，強行加諸於全球各個地方召會之上。

3. 「地方召會」支持政府依法取締邪教的行動，包括取締呼喊派及其衍生變異之擾亂社會秩序的邪教團體

本會在台總會會員人數有 30 萬餘，歷年屢獲台北市政府、內政部、行政院等表揚超過 50 次以上，作爲主管部門評比爲守法的楷模團體，當然也支持政府依法取締非法的邪教；但我們無法苟同把「地方召會」定義爲「呼喊派」的輕率作法。

- 四、本會強烈呼籲大陸的「中國反邪教協會」等單位，必須立即作出「地方召會不是呼喊派」的更正，以還本會清譽。本會歡迎大陸方面任何單位和本會進行查證、調研、檢核、諮詢、參訪的互動，棄絕使用過時並極左時期的資料，能與時俱進的認識本會在台的發展與現況。但本會也同時敬告各方各界，切勿再無意、有意或故意使用類同汙蔑毀謗本會爲“呼喊派”的任何錯誤訊息，本會將保留所有的法律追訴權。

- 五、本會感謝兩岸許多主內同工同道的牧長多年給予本會的支持與協助，以及大陸其他有關部門在兩岸交流和抵擋邪教上對本會的肯定與鼓勵。本會仍將本於聖經傳揚和平福音的精神，秉持「兩岸一家親，主內弟兄情」的情懷，繼續戮力於創造兩岸合一並和諧的社會而努力。願神鑒察並賜福。

主後 2014 年 6 月 10 日

二十三會所中正高中校園服事蒙恩見證

與主同作工，得人如得魚

——十三會所聖徒服事中正高中校園福音工作，由兩位原任教於中正高中的姊妹，擔任福音社社團指導老師。本學期共有四十位社員，其中三十九位是福音朋友。許多同學表示，他們選擇加入福音社，期許在此獲得心靈的平靜。故此，姊妹們藉著教唱詩歌和分享聖經事例，帶領同學們認識福音，並鼓勵他們呼求主名、向主禱告。

依照規定，各社團期末需舉辦成果發表會。姊妹們在主前禱告尋求，決定將發表會從校內移至二十三會所聖徒區聚會的一處里民活動中心，並邀請十一及二十三會所的青少年聯合展覽，加強現場福音的靈。聖徒們皆響應負擔，週週為此迫切禱告，求主記念與會的三十多位同學，聽見福音，並信入神兒子耶穌基督的名。

六月一日主日上午，兩地的青少年聖徒先一同聚集擘餅。而後，福音社的同學們，如魚群一般湧進會場，我們就像作夢的人，看著這班青年人，喜樂不已，甚至受



▲中正高中福音社期末展覽

感流淚。學生們展覽詩歌『愛救了我』，並分享他們整學期的收穫。一位女同學分享，她因神顧念亞伯拉罕的故事深受感動，知道自己無論如何失敗，神還是愛她；在豫備分享的期間，更因『愛救了我』這首詩歌，被主摸著，願意受浸歸主。一位同學見證，當他學會凡事禱告後，他不僅為自己禱告，也為社會事件的受難者及家屬禱告。負責馬可福音十五章福音短講的同學分享，當他在展覽前一週練習短講時，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景象如同鮮活的圖畫映在他的心裏，他受到感動，立刻決定受浸歸入主名。

接著，當青少年聖徒展覽後，一位弟兄講解『人生的奧秘』，說出人惟有接受神，纔感覺滿足安息。同學們在聖徒的鼓勵下呼求主名、讚美主。會後，聖徒們豫備豐盛的餐點，青少年弟兄姊妹也紛紛上前親切問候。盼望藉著眾聖徒的配搭，帶領他們認識神和神家的豐富，成為常存的果子。（陳李麗君、汪林秀鳳）

十九會所畢業生愛筵聚會蒙恩分享

展示恩典，見證活神

每年六月畢業季節，十九會所聖徒都藉此機會，在台大畢業典禮當日舉辦畢業生愛筵聚會，邀請畢業生的家人、全會所聖徒與會。一面展覽弟兄姊妹在



▲畢業生及在校聖徒合影

學期間的生命經歷，鼓勵眾人積極投身召會生活；另一面更將福音傳給未信的家人親友。

六月七日，十六位大學及研究所畢業生，連同超過六十位的家人，以及在校生和全會所弟兄姊妹們，近二百位與會，現場座無虛席。畢業生誠摯的見證，及聖徒們踴躍扶持的靈，讓眾人深受感動。

應屆畢業的弟兄姊妹們，從學期初開始，每週分別時間一齊禱告並交通。在禱告中，眾人彼此相調，直至負擔一致。他們也不僅為著事務規畫而交通，更為彼此的課業、未來動向，及家人應邀代禱。藉著親密的交通、數多的禱告，弟兄姊妹彼此相聯。對於正值論文壓力緊鑼密鼓的研究生而言，同伴的交通代禱，成為極大的扶持和供應。在校生弟兄姊妹們，則是定期與畢業生交通，領受同一的負擔，並依此詳細規畫。他們為畢業生精心製作一段影片，展示神在他們身上恩典的製作，並見證弟兄姊妹之家喜樂的生活。

藉著學生弟兄姊妹與聖徒們同心合意的配搭，會中滿了主的同在。相信這樣弟兄相愛的光景，要讓人看見神真在我們中間。（郭又慈）



屬·靈·書·報·導·讀 (254)

從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 經歷看神的選召 (第六至八篇)

書號：經 4255

一九五四年十月起，李常受弟兄在臺北帶領生命訓練，其中一堂課係從全本聖經看生命的路線。前兩部分信息分別刊於『從神的創造看神的心願與目的』與『從人的墮落看神的救法』二書；本書各篇由該次查讀創世記第三部分的記錄編輯而成。

信息內容

第六至八篇信息，繼續說到亞伯拉罕的經歷中，關於過信心生活的部分，包括信心生活的能力、信心生活的意義與表示，以及信心生活的試煉。

真理要點

一、蒙召的生活就是信心的生活，因為蒙召的人所過的生活都是憑信心，不是憑眼見（林後五7）。神的顯現是信心生活的發源地，也是信心生活的能力；沒有一個人蒙召後不碰著神、得著神的顯現，而能過信心的生活。信心生活的能力不是從聽道來的，不是從鼓舞來的，不是從興奮來的，乃是因著裏面遇著神了，有了神的顯現，神的啓示。

二、創世記十二章中，亞伯拉罕一得著神的顯現，立刻築了一座壇（5~7）。這座壇是從神的顯現出來的，亞伯拉罕的祭壇，就是他在神面前信心生活的意義。信心生活的意義就是祭壇的生活。祭壇的意思，就是『我把自己和我所有的都獻給神，我乃是為神活著，我這人和我所有的都是為著神』。亞伯拉罕給神碰著後，先是築一個祭壇，願意奉獻一切為著神，然後他搭一個帳棚作表示（7~8）。信心生活的表示就是帳棚，帳棚表明人在地上沒有長久的家鄉，乃是寄居的。帳棚是不扎根的，意思是告訴人：我不屬世界，我在這裏是客旅，是寄居的，我所盼望的，乃是神所建造那座有根基的城。

三、過信心生活的人定規有試煉，並且這試煉不只一次，是多次，不只一種，是多種。神藉著難處試煉我們，也藉著難處試驗我們，顯出我們的光景，叫我們認識自己。在亞伯拉罕信心生活的光景裏，至少有三次試

煉：饑荒、弟兄之爭和弟兄被擄。由此亞伯拉罕學了一個功課，就是蒙召者的生活，不在於自己，乃是在於神。就是一切都是神起頭，神負責，神來作；不需要自己負責，不需要自己作，也不需要靠別人。

生命經歷

一、神是靈，我們接觸神，也是在於靈。所以，神的顯現完全是在靈裏的故事。也許有一天早晨或晚上，在你的深處，與神的關係加深了。你想到神的愛，神在你身上所作的工，所施的恩，你深處覺得神的靈碰著你的靈了。就在那時，你覺得自己對不起神；同時覺得神愛你、要得著你。你自然在神面前認罪：『神阿，直到今天，我還是這樣遠離你，我還是荒涼，沒有好好憑你活著』。這時候，你又覺得神太榮耀、太尊貴、太可愛了，自然對祂說：『主阿，願你得著我的全人，願我一生一世為你所用』。這個故事就是神的顯現。

二、我們一有了祭壇的奉獻，接著應有帳棚的生活。祭壇乃是靠著帳棚維持的。人甚麼時候在地上過帳棚生活，甚麼時候就築祭壇為神而活。開頭是祭壇產生帳棚，奉獻產生客旅生活；然後客旅生活，維持祭壇奉獻的生活。失去帳棚，就失去了祭壇；不過客旅生活，就不能過奉獻的生活，這奉獻的生活乃是寄託在客旅生活上。

三、亞伯拉罕所以遇到饑荒，是因他離開了伯特利的地位。蒙召之人所過的生活，應該在神所指示、所定規那中心的地方。饑荒可說是一個試煉，一個管教，一個攔阻。亞伯拉罕在南地遇到饑荒，就該受題醒，想到神怎樣看顧他，負他一切的責任，再回到伯特利。

問題研討

- 一、蒙召之人過信心生活的能力為何？
- 二、試述信心生活的意義和表示。
- 三、蒙召之人遭遇試煉的原因為何？（張正平）

下期預告：

6月29日

《從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經歷看神的選召》第9~10篇
(經4255)

7月6日

《從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經歷看神的選召》第11~13篇
(經4255)